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旗下部分子公司将与上海芯石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芯石”）签署关于销售、采购的协议，将与四川英唐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芯”）签署关于销售及采购的协议。公司持有上海芯石 15%股权，持有英唐芯 25%股权，公司董事孙磊先生担任上海芯石董事及英唐芯董事、总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芯石、英唐芯为公司关联法人，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21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 7,970 万元（“元”指人民币，下同），实际发生额为 3,287.18 万元。2022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 1,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关联董事孙磊回避本次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2022 年度拟与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具体内容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 年预计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1-12 月)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上海芯石	不超过 300 万元	0 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上海芯石	不超过 300 万元	0 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英唐芯	不超过 200 万元	0 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英唐芯	不超过 200 万元	0 万元
合计	-	不超过 1,000 万元	0 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1、上海芯石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凯霖

注册资本：1,724.55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K3HKP1U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于田南路 111 号 503 室

经营范围：半导体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子元器件及芯片的设计、销售

上海芯石的主要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贵州博远投资有限公司	25.34
2	四川英唐芯科技有限公司	25.00
3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15.00

2021 年度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109,411,293.06 元，净资产 95,767,383.20 元，主营业务收入 57,460,977.73 元，净利润 3,580,349.05 元。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孙磊先生担任上海芯石董事。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上海芯石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名称：四川英唐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放歌

注册资本：50,000 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16MA7DMATR49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双流区东升街道航枢大道 500 号附 432 号邮箱自编号 0100879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设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软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

备批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英唐芯的主要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英盟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64.40
2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5.00
3	中唐空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60

2021 年度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106,498,200.50 元，净资产 106,498,200.50 元，主营业务收入 0 元，净利润：-1,799.50 元。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孙磊先生担任英唐芯董事、总经理。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英唐芯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认为上述各关联人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给本公司带来坏账损失。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方	交易类别	定价原则	结算方式	定价依据
上海芯石	销售产品	市场价	货币资金结算	参照同期市场价格
	采购产品			
英唐芯	销售产品			
	采购产品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尚未签订关联交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日常经营性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上述关联交易与公司全年的营业收入相比金额较少，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自 2022 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上海芯石累计发生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0 万元，公司与英唐芯累计发生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0 万元。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计划事先认可后，同意将该计划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按照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联方已遵循了公正规范处理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2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22 日